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明珠

電話：06-3901132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susan10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30607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607497A00\_ATTCH1.pdf、0607497A00\_ATTCH2.ods)

主旨：為落實本府友善職場環境，訂於本(113)年5月30日(星期四)辦理「急救實務指南：應對危急情況的實用技能」研習，請查照並鼓勵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增進同仁應對緊急情況的能力，理解急救知識及技能，以建構良善工作環境，共同打造友善安全職場。

二、旨揭課程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課程時間：113年5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4時。

(二)課程地點：本府永華市政中心1樓東哲廳。

(三)參加人員：

1、本府暨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公教人員，採自由報名參加；參加人數上限為80人。

2、為維護課程品質，本課程不得現場報名，本府人事處將於113年5月21日(星期二)公告參加人員名單於iShare行動知識網，請人事單位上網確認名單(本府部分將另以電話通知各單位聯繫窗口)。

(四)課程表及詳細課程介紹請參見附件1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

(一)府內單位：請依附件2格式填寫參訓名單，並於5月9日前將參訓名單以電子郵件e-mail至承辦人信箱(無人員參訓即無需寄送)，由承辦人協助薦送報名。

(二)各機關(學校)：請人事人員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辦理薦送報名(課程代碼：TN71130530)

(三)報名期限：自113年5月9日上午10時開始，至同年月16日或額滿為止。

四、參加本課程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；全程參與者，並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五、本課程參訓人員請著輕便服裝參訓，並為配合本府環保減碳政策，請自備飲水杯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